

學校 核定	課外組 組長		學務長 決行	
	學生會	(簽名) 年 月 日	輔導 老師	
社團/ 班級	社長/ 班代	(親筆簽名) 年 月 日	指導老師 /班導及 系主任	(親筆簽名) 年 月 日
名稱				
目的				
時間	自 年 月 日(週) 時 分至 月 日(週) 時 分止			
地點				
對象	校內學生:男 人 /女 人		師長:男 人 /女 人	校外人士:男 人 /女 人

風 險 管 理 預 防 須 知 檢 核 表	參加名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參加人員名冊含緊急聯絡人資料。	生輔組核定
	保險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保險證明文件影本 (參加之人員及車輛均應投保平安險,每人保額至少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	
	高危險性 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具危險性較高的活動須至少有一位合格輔導員、教練(師)或救生員陪同,如登山響導、護理師、攀岩教練、游泳救生員或教練...等。	
	防護裝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防護裝備急救器材:針對活動設計及特性不同,必須準備足夠的安全防護裝備及急救器材,如一般郊遊備醫藥箱、營火晚會備滅火器、攀岩備防護墊、水邊戲水備救生圈...等器材。	
	交通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免附安全資料 (2)搭乘私人承攬運輸工具(如遊覽車),車輛資料:【5年內新車行照影本】、【司機駕照影本】、【第三責任險保險資料證明】。駕駛及車輛資料,不可在活動當天臨時更換。	
	租用校外 場地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場地租借必須以安全合格為主,依活動性質及規模要求出租單位或主辦單位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必要時訂定合約書;並請繳交 <input type="checkbox"/> 廠商營利事業登記證明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100坪以上:近期消防安檢通過證明影本或 <input type="checkbox"/> 100坪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滅火器 <input type="checkbox"/> 緊急照明燈 <input type="checkbox"/> 火災警報器	
	酒精性飲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提供酒精性飲料時,請與指導老師或課外組輔導老師共商安全措施後,於企劃書說明酒精性飲料發放方式及安全措施,參加成員每人必須於活動前繳交【活動提供酒精安全暨風險事項了解確認書】	
	明火設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室內場地禁止使用任何有火或火花之易燃物;活動設計若有明火表演請盡量以安全之設備材料取代具危險性之材料,例如以 LED 燈取代燃油火球,請務必遵守內政部頒布「明火表演安全管理辦法」,並與指導老師或課外組輔導老師共商安全措施後,於企劃書中明訂之。	
	性平原則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活動設計未有違背善良風俗,避免有性騷擾、性霸凌,或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圖文或活動,並願意嚴防脫序之行為。	活動總召 簽名
	安全維護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活動前若預知天候或場地因素(如颱風警報、豪大雨特報或災區等),為維護安全,於海邊、山區、河川地等危險警戒區域,應立即終止活動進行。活動時間如遇天然災害公告停止上班及上課等作業,應立即終止活動進行。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本人已於本校課外組網頁詳閱【學生校外活動安全輔導辦法】,並願意遵守且加強宣導。			

辦理社團活動時:

- (1)檢附企劃書(應含活動細部規劃、經費預算表等)、並應於活動舉辦前十天提出申請。
- (2)如需申請補助,請依申請時間,另附「專題演講申請表」、「活動專案經費補助申請表」。
- (3)活動海報或宣傳單如需張貼,請於活動前至課外組蓋章。
- (4)活動結束五天之內完成線上填寫活動績效表及電子檔活動照片2張以上。

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學生課外活動辦理 緊急聯絡人填報表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參加活動前，詳閱課外活動指導組規章【學生校外活動安全輔導辦法】：

學生資料			緊急連絡人			學生校外活動 安全輔導辦法 須知
姓名	學號	手機電話	姓名	手機電話	與學生 關係	
01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02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03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04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05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06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07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08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09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10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11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12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13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14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15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16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17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18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19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20						<input type="checkbox"/> 已詳閱

註：緊急連絡人請填寫(例： 為父女、母子、兄弟、姐妹、祖孫、姑姪、配偶... 等人)

申請社團/班級：

社長：(簽名)

負責人/總召:(簽名)

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